

天同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分红预告(2005年第3号)

【特别提示】：根据《天同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的约定,天同保本增值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只能选择现金分红的方式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。

天同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成立于2004年9月28日。截至2005年9月21日本基金单位净值为1.0340元(累计净值1.0600元),已实现的可分配收益为4,638.62万元。为及时回报投

一、收益分配方案

每10份基金单位派发现金红利0.13元。

二、收益分配时间：

1、权益登记日、除息日：2005年9月26日

2、实际分红方案公告日：2005年9月27日

三、收益分配对象：

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。

四、收益发放办法：

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05年9月28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。

五、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

1、根据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〔2002〕128号《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》,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,暂免征收所得税。

2、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。

六、提示

1、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。

2、根据基金合同规定,本基金持有人只能选择现金分红方式。

3、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,可向天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,客户服务热线：021-68644599,或登陆天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<http://www.ttasset.com>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〇五年九月二十二日